

常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临时会议 有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

依照《常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常柴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现对本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关于全资子公司常州厚生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

我们认为：厚生投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母公司供应商提供借款，可以缓解供应商的资金压力，更好地为常柴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配套服务，且可以为公司创造良好的效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独立董事：

李明辉、贾滨、冯根福

2018年12月24日